考試院第 13 屆第 132 次會議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6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壹、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 131 次會議紀錄（原件另送）。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第 128 次會議，本院第一組案陳「考試院各種證書暨證明書規費收費標準」修正草案一案，經決議：「照案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修正發布及送請立法院查照，並函知考選部、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及國防部。

三、書面報告（無）

四、考選部業務報告：大地工程技師分階段考試改革方案規劃情形

五、臨時報告

貳、討論事項

一、銓敘部函建請本院會同行政院另定公教人員保險年金給付金額調整比率，並自民國 112 年 6 月 1 日生效一案，請討論（原件印附議程第 2 頁至第 70 頁）。

二、考選部函請舉辦11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與112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並請同意分別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 1 位典試委員長一案，請討論（原件印附議程第 71 頁至第 80 頁）。

參、臨時動議